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YG-JYXY-202400333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7 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2023 年新成立的可提供本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近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 近期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社保相关材料是指: 近期缴纳社会保险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 (2023) 4 号文件精神, 第 (2)、(3) 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自身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1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已经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项目资金来自单位自筹（资金来源），现已落实，招标代理机构为 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YG-JYXY-2024003335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

预算金额：47 万元，超出预算价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招标范围：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开发区院区食堂用耗材采购及配送服务，包含货物、包装、运输、产品保护、售后及其伴随服务等工作。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自合同约定之日起。分批次供货，中标人接到采购人订单通知后 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新成立的可提供本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近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社保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社会保险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 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自身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1 日，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8 时 00 分，节假日除外)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 408。

方式：现场报名，投标申请人持营业执照、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

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工本费：300 元（现金），售后不退。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5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备注：有关本项目的变更事宜或其他重要通知请随时查阅该网站的补充公告。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公开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本次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电子 U 盘份数：1 份（签字盖章的版本）。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振华东路 6 号

联系方式：苗老师 0518-857678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凤凰大道 2-13 号四楼 408

联系方式：文工 0518-85816677 150613175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老师

